**绍兴市中心医院医共体齐贤分院医疗用房综合改建工程、预算审标及招标代理项目**

## (招标编号：zxyy[2020]0520-1 )

**招标文件**

**招标人：绍兴市中心医院医共体齐贤分院医院**

**2020 年 5月**

绍兴市中心医院医共体齐贤分院医疗用房综合改建工程、预算审标及招标代理项目招标文件

## 招标人名称： 绍兴市中心医院医共体齐贤分院医院（盖章）

## 招标人地址： 绍兴市柯桥区齐贤街道

## 邮政编码： 312030

## 联 系 人： 刘雪群 电 话： 85579903

目 录

[绍兴市中心医院医共体齐贤分院零星工程招标代理及标底编制项](#_Toc10822)[目招标公告 3](#_Toc21332)

[一、前附 表.................................................................4](#_Toc6677)

[二、投标人须知 5](#_Toc20762)

[三、 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8](#_Toc12286)

[四、 投标报价要求、投标文件编制要求和投标保证金交纳方式 8](#_Toc10343)

[五、 招标项目的内容 9](#_Toc23836)

[六、 合同主要条款及合同签订方式 10](#_Toc3486)

[七、 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时间 12](#_Toc22244)

[八、 评标方法、评标标准和废标条款 12](#_Toc22179)

[九、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15](#_Toc16611)

[附件一：投标函 16](#_Toc20779)

[附件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17](#_Toc9661)

[附件三：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18](#_Toc13579)

[附件四： 投标承诺书 19](#_Toc16003)

**绍兴市中心医院医共体齐贤分院****医疗用房综合改建工程、预算审标及招标代理项目招标公告**

公告日期：**2020 年 5月 20 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规定，绍兴市中心医院医共体齐贤分院医疗用房综合改建工程、预算审标及招标代理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国内合格的投标人前来投标。

**一、招标项目招标编号：**zxyy[2020] 0520-1

**二、招标项目概况:**

本次采购内容为 ：绍兴市中心医院医共体齐贤分院医疗用房综合改建工程、预算审标及招标代理项目，招标预算价：约9万元。上限价为9万元。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①具有工程造价咨询甲级资质；已在柯桥区交易中心办理 2020 年度交易席位的独立法人。

②本次招标不接受被发改委、人民法院等行政主管部门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投标报名。

**四、招标文件的发售时间及地点：**

自公告之日起至 2020 年 5 月22 日16：30时截止，报名时需提供：授权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工程造价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报名方式：[请将报名所需资料以扫描件形式发送至 648388483@qq.com](mailto:请将报名所需资料以扫描件形式发送至 648388483@qq.com)；

**五、投标截止时间**： 2020 年 6月 1 日 下午 14时 30分。

**六、投标文件递交方式**：以邮寄（顺丰）或即交即走的形式递交，收件地址为：绍兴市中心医院医共体总院招投标办公室；收件人：毛秋芳；联系电话：13587323807。

**七、投标文件接收时间：2020年 6 月 1 日 14:30之前（以签收时间为准）**。

**八、开标时间：** 2020 年 6 月 1 日 下午14时 30分。

**九、开标地点：**绍兴市中心医院医共体总院行政4楼医疗纠纷办公室。

**十、投标保证金：**无

1、联系方式

招标人：绍兴市中心医院医共体齐贤分院

联系人： 刘雪群 联系电话： 85579903

# 一、前 附 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内 容 | |
| 1 | 综合说明 | 项目名称：绍兴市中心医院医共体齐贤分院医疗用房综合改建工程、预算审标及招标代理项目  项目地址：绍兴市柯桥区齐贤街道 |
| 2 | 资金来源：自筹 | |
| 3 | 投标资格：①具有工程造价咨询甲级资质；已在柯桥区交易中心办理 2020 年度交易席位的独立法人。②本次招标不接受被发改委、人民法院等行政主管部门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投标报名。 | |
| 4 | 质量要求：**优质服务 且必须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行业标准。** | |
| 5 | 投标有效期：60 天（日历天数） | |
| 6 | 投标保证金：/ | |
| 7 | 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为：人民币 2000 元整。 | |
| 8 | 投标提问书截止时间：2020年5 月25 日16：00时  投标答疑书截止时间：2020 年5 月 26日 16：00时 | |
| 9 | 投标文件份数：**商务技术标一式 5 份，其中正本 1 份，副本 4 份；价格标一式 5 份，其中正本 1 份，副本 4 份；资格（资信）证明文件正本 1 份。**  投标文件送达地址：**2020年 6 月 1 日 14:30之前（以签收时间为准）**，投标文件送达地址：以邮寄（顺丰）或即交即走的形式递交，收件地址为：绍兴市中心医院医共体总院招投标办公室；收件人：毛秋芳；联系电话：13587323807。 | |
| 10 | 开标时间**：2020年 6 月 1 日 下 午14时30分。**  开标地点：绍兴市中心医院医共体总院行政4楼医疗纠纷办公室。 | |
| 11 | 解释：凡涉及本次政府采购文件的解释权属于绍兴市中心医院医共体齐贤分院。 | |

# 二、投标人须知

2.1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2.2合格的投标人

凡符合前附表第3项要求，符合并承认和履行招标文件中的各项规定者，均可参加投标。

2.3联合投标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4招标文件的澄清（答疑）

投标人在获得招标文件后，如有疑问，须按前附表的时间要求，以书面形式传真至采购单位，招标人收到招标提问书后对提出的问题予以解答，答复将以书面形式（传真）送给所有获得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如各投标人均无问题需要澄清,则不发答疑纪要)，投标人收到答疑纪要后，应及时把回执确认书（须盖公章）回执给招标人，不及时回执的可视为自动放弃投标。传真：0575-84569596

2.5招标文件的修改、补充

2.5.1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招标人可以补充通知的方式修改或补充招标文件。

2.5.2修改或补充通知将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获得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修改或补充通知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各投标人起同等约束作用。

2.5.3为使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把修改或补充通知内容考虑进去，招标人可以酌情延长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2.6现场勘察：/

2.7招标文件作为报价、评标、定标、签订供货合同的依据。如有异议，应在招标答疑时提出。否则，将视作认同。

2.8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如果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该投标有可能被拒绝，其风险应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9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装订成册，投标文件由商务技术标、价格标组成， 应包括下列内容并按以下顺序编制：

**2.9.1商务技术标**

根据评分要求编制，格式自拟。

**2.9.2价格标**

2.9.2.1投标函(附件一)；

2.9.2.2开标一览表（附件三）；

2.9.2.3投标承诺书（附件四）；

2.9.2.4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资料。

2.10投标人必须使用招标文件提供的表格格式，但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见附件）。

2.11投标文件

2.11.1投标文件份数详见前附表9。正本、副本文件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及法定代表人印章或其委托代理人印章。

2.11.2正本、副本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投标文件的修改部分应加盖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印章或签字。

2.12投标文件的密封

2.12.1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的商务技术标、价格标、资格（资信）证明文件分别用独立的信封密封，且在信封上标明“商务技术标” 、“价格标” 、“资格（资信）证明文件”的字样。密封口应加盖投标人公章。

2.12.2未按本须知招标密封、标记和投递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对其后果负责。

2.13密封投标文件是投标人向招标人提供的最终文件，投标文件提交截止后不再接收补充文件。招标人认为必要的询标也不包括对投标人遗漏文件的索要。

2.14招标人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以后收到的任何投标文件，将予以拒绝，并原封退回投标人。

2.15投标有效期

2.15.1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日期起 60 日内有效。

2.15.2在原定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经招标管理机构核准，招标人可以用书面形式向投标人提出延长有效期的要求。投标人需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投标人可以拒绝这种要求而不失去他的投标保证金。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不需要也不允许修改他的标书，但需要相应地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延长期内，本标书关于投标保证金的退还与没收的规定仍然适用。

2.16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2.16.1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以后，可以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但这种修改与撤回，须以书面形式在规定的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通知送达招标人。

2.16.2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起至标书中规定的投标文件有效日期终止日之间的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能撤回投标文件，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2.17投标文件的澄清

2.17.1为了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招标人可以个别地要求投标人澄清其投标文件，但不接受投标人任何主动的澄清、说明或辩解。有关澄清的答复，应以书面形式进行并应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签署，但不允许更改投标文件中的价格或实质性内容。

2.17.2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替代投标人投标文件中被澄清的部分。

2.18投标文件符合性的确定

2.18.1实质上符合要求的投标文件，应该与招标文件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范相符，无重大差异或保留。所谓重大差异或保留是指对采购项目的范围、质量、工程的实施与运用产生重大的影响，并对其他按合理价格提交了实质上符合要求的投标文件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

2.18.2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其投标文件将被予以拒绝，并且不允许投标人通过修正或撤消其重大差异或保留使之符合要求。

2.19错误的修正

2.19.1确定中标候选人前（开标过程中）的修正方法：

招标人对确定为实质上符合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上或累计上的算术错误，修正此类错误的原则如下：

2.19.1.1如果用数字表示的数额与用文字表示的数额不一致时，以文字数额为准。

2.19.2确定中标候选人后的修正方法：

2.19.2.1如果用数字表示的数额与用文字表示的数额不一致时，以文字数额为准。

2.19.3投标文件报价，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大写与小写不一致的以大写为准。

2.19.4按以上原则进行错误修正，调整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调整后的报价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若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且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2.20参加招标的费用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投标文件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招标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3.1资格（资信）证明文件单独封装，仅需提供正本一份。应包括下列内容：

3.1.1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件二）；

3.1.2营业执照副本(文件中装订复印件，需盖公章)；

3.1.3工程造价咨询资质证书(文件中装订复印件，需盖公章)；

3.1.4全权代表身份证（文件中装订复印件，需盖公章）；

3.1.5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文件中装订复印件，需盖公章）。

# 投标报价要求、投标文件编制要求和投标保证金交纳方式

4.1投标报价及相关要求：

4.1.1本次招标以浮动率的形式报价，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人员劳务费、招标文件制作费、印刷费等招标过程中产生的相关费用。

4.1.2投标报价单中标明的下浮率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每个投标人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4.2投标报价单按招标人提供的格式要求填写（格式附后，格式不得随意变动，变动者为无效）。

4.3投标文件的编写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了解招标文件的要求。在完全了解招标货物的技术规范和要求以及商务条件后，编制投标文件。

4.4投标保证金：/；

4.5履约保证金待完全履行合同完毕后 7 个工作日内予以退还（不计息）。

# 招标项目的内容

5.1项目概况：

绍兴市中心医院医共体齐贤分院门诊楼装修工程等13个工程（采购）招标代理、标底编制。详见以下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估算价 （万元） | 招标代理基准价 | 标底编制基准价 |
| **1** | 门诊楼装修工程 | 约500 | 16000 | 9000 |
| **2** | 住院楼装修工程 | 约400 | 13000 | 7000 |
| **3** | 手术室、氧气等改造工程 | 约200 | 4000 | 2000 |
| **4** | 消防工程 | 约200 | 4000 | 2000 |
| **5** | 监控、软件设备设施 | 约65 | 3000 | / |
| **6** | 标牌标识 | 约40 | 3000 | / |
| **7** | 窗帘 | 约10 | 3000 | / |
| **8** | 电梯 | 约70 | 3000 | / |
| **9** | 空调 | 约50 | 3000 | / |
| **10** | 家具 | 约100 | 3000 | / |
| **11** | 医疗附房 | 约170 | 3000 | 2000 |
| **12** | 配电房 | 约50 | 3000 | 2000 |
| **13** | 场外改造工程 | 约100 | 3000 | 2000 |

备注：以上估算价为预估金额，单个项目实际金额如变化较大，则代理费用和标底编制费用也不再增加，请各投标单位在投标报价中自行考虑，以上项目如实际代理（或编标）数量减少则费用按实进行结算，如实际代理（或编标）数量增加则费用由双方进行协商，且不能高于本次同类型项目金额。

5.2服务范围

5.2.1服务范围：项目招标工作在业主的牵头下，按招标投标法律法规和业主的要求，组织实施工程招标代理及工程监理、政府采购招标代理、标底编制工作等。

5.3服务要求：

5.3.1招标组织工作：包括招标实施（含招标进度计划）方案制定、招标公告、招标文件的拟定、标底编制工作包括无价材料采价、报审（如有）等、招标答疑、开标评标、中标单位商务标复核及审定、标底中发现漏项缺项等差错的复核（若有）、参与工程施工合同的拟定等服务工作，并出具相关的成果文件。

5.3.2中标单位要配备相应专业的注册造价师，为业主提供全方位咨询代办服务，做好业主的参谋，克服在招标工作过程中的困难；协助业主按市场竞争机制原则，合理选择参与投标的施工单位；遵循节约建设费用， 控制工程造价，避免可能发生的超额费用支出的原则。

# 合同主要条款及合同签订方式

6.1签订合同：

中标人以**绍兴市中心医院官网**中标公示为依据，按本招标文件要求交纳履约保证金(不计息)后领取《中标通知书》，并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凭中标通知书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6.2本招标文件、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及投标文件的修改文件、双方有关澄清文件、补充说明及经双方签字的询标记要和中标通知书均作为合同附件。

**6.3质量要求**

**优质服务且必须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行业标准。**

6.4结算原则：

6.4.1采用固定浮动率方式结算。

6.4.2结算依据：

6.4.2.1具体按招标文件P10页单项基准价为依据，实际按单项基准价×（1+浮动率）进行结算，以上报价包括除专家费外的一切费用，专家费按国家规定标准另行支付。

6.5付款方式

6.5.1招标代理（标底编制服务），在招标工作全部完成、资料齐全并移交业主的前提下，支付相关费用。履约保证金待完全履行合同完毕后 7 个工作日内予以退还（不计息）。

6.6违约责任：

6.6.1中标单位必须按招标文件和项目工程造价咨询方案要求组织标底编制、招标代理，造价咨询方案中配置人员必须为中标单位公司职员（必要时委托方将根据相关资料予以核查），若中标单位对经招标人确认的咨询方案和工作人员因故调整，需经招标人确认；否则委托方有权处以罚款。招标人有权对中标单位上报的咨询方案和工作人员进行随时调整。本工程不得外包。招标人发现中标人外包或者违法分包时，可要求其改正，拒不改正的可终止合同，并报绍兴市柯桥区公管办查处。

6.6.2招标过程中若对招标文件及相关资料、标底等出现错误或漏项缺项等差错额：发现错误 3 处以下或工程量所发生的差错额在 1%以下的，处以 100-300 元罚款；发现错误3 处-5 处或工程量所发生的差错额在1-2%（含）的，处以300-500元罚款；发现错误 5 处以上或工程量所发生的差错额在 2%以上的，处以 500-1000 元罚款。

6.6.3标底编制中如发现有重复计算分部分项工程项目的、工程量计算差错在单项量的±5%及以上的、综合单价差错在单项量的±10%及以上的，发现一处扣 1000 元/次。

6.6.4因自身责任超过规定时间未能完成编标底工作的，每延迟一天扣 100 元；超过规定时间未能完成招标工作的，每延迟一天扣 100 元。

# 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时间

7.1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时间：

7.1.1在接到业主通知 2—3 天内完成招标（采购）文件的编制；

7.1.2建设工程（含附属工程、临时工程）标底编制（含报审）合计完成时间计划在 60 天（收到经图审完成的编标图纸开始计时，除正常节假日及业主原间计划在 30 天（收到编标图纸开始计时）内；项目标底编制及招标代理咨询实施方案作为合同附件。

7.1.3中标中介机构必须认真细致完成标底编制和招标代理任务，并负责做好有关工作。

# 评标方法、评标标准和废标条款

8.1开标：

8.1.1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按规定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在四家及以上的，由招标人组织进行招标，**不足三家招标中止**。

8.1.2招标人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招标。招标会由投标人、招标人代表及有关工作人员参加。

8.1.3投标人无须派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参加开标会。

8.1.4开标时，由招标人委托的监督部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及对投标人资格进行审查。

8.1.5开标顺序为：**先查验资信证明文件、其次开启商务技术标、最后开价格标。**

8.1.6资格（资信）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标经过评标委员会评审未获通过的， 将不再开启价格标。

8.2评标：

8.2.1招标人将组织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依照本招标文件规定进行审查、评议，评标委员会由 1 名招标人代表及 4 名评审专家组成；

8.2.2将从以下几方面对有效的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判：

8.2.2.1投标人详细的实施方案和实施计划；

8.2.2.2投标价格是否具有优势；

8.2.2.3对招标文件中的付款方式是否响应，如不响应将被拒绝；

8.2.2.4投标人的综合实力、业绩及信誉等；

8.2.2.5售后服务承诺是否完整、真实、可行；

8.2.2.6投标文件是否完整、真实、整洁。

8.2.2.7投标货物的性能优劣。

8.2.3与招标文件有重大偏离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8.3定标方式：本次定标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得分=商务技术分+价格分， 商务技术分：50分，价格分：50分，总分100分。经评标委员会综合评定后，以总得分最高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若有并列排名，则由招标人现场抽签确定。如第一中标候选人不能满足业主招标时间、质量等要求，业主应当重新组织招标。

8.3.1商务技术分（总分 50 分），评标委员会详细评审按照以下指标进行：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点 | 评分内容 | 分值 | 备注 |
| 1 | 企业  荣誉 | 2017 年至今获得过省级及以上优秀造价咨询  企业荣誉的每获得一次得 3 分，无则不得  分；本项最多得 6 分。  （以发证时间为准，投标文件中装订相关证书或奖牌或文件复印件） | 6 |  |
| 2016 年至今获得过“信用评价 AAA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称号的，得 4 分。  （以发证时间为准，投标文件中装订相关证书或奖牌或文件复印件） | 4 |  |
| 2 | 企业综合实力 | 投标人具有质量管理体系 ISO9001 认证的得  3 分，具有环境管理体系 ISO14001 认证的得  3 分 ， 具 有 职 业 健 康 安 全 管 理 体 系  OHSAS18001 认证的得 3 分，无则不得分；本项最多得 9 分。  （投标文件中装订相关证书复印件） | 9 |  |
| 3 | 业绩 | 2019年1月1日以来医院类项目招标代理数量在10只及以上得8分；10只以下5只及以上得5分，5只以下得3分，没有不得分（以中标通知书为准）。 | 8 |  |
| 4 | 项目负  责人 | 项目负责人具有国家注册造价师资格的得 3  分；具有高级职称的得 5 分，具有中级职称  的得 3 分。本项最多得 8 分。  （投标文件中装订相关证书复印件，开标时  提供原件，未能提供原件或原件与复印件不  符的，本项不得分。） | 8 |  |
| 5 | 项目组成员资格 | 专业分别配备土建、安装、市政三个专业负责人**（不包括项目负责人）**，各专业负责人具有注册造价工程师资格得2分/人（注：每一人限报一专业，最高得6分）。各专业负责人须为投标企业在职职工（在职职工不包括离、退休返聘人员），须提供缴费期限包含2019年10月至2020年3月的投标人所属社保机构养老保险交纳清单或证明。 | 6 |  |
| 6 | 服务方  案 | 公司制度体系是否健全，制度规定的可行性  和可操作性是否科学合理；招标代理服务大  纲内容是否全面、合理；拟委派本项目人员  力量配备；招标代理人员的廉洁措施是否可行、处罚承诺是否明确等，由评委酌情打分。  优：6.1-9.0  良：3.1-6.0  差：0-3.0 | 9 |  |

8.3.2价格分评分（总分50分）：

8.3.2.1按－10％～0％（含上限、下限）有效范围内浮动。在所有报价中， 投标人最终报价与所有有效报价中的最低报价值对比，计算出投标报价评分值； 等于最低报价值的最终报价的满分 50 分；最终报价高于最低报价值时，每高 1 个百分点扣 1.0 分；扣完为止；不足一个百分点按直线插入法计算，计算时保留两位小数。

8.3.2.2有效报价，是指介于－10.00％～0％（含上限、下限）范围内的浮动率，报价精确到小数点后 2 位。

8.3.2.3**当有效报价不足 三 家时，开标终止，重新组织招标。**

8.4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予以废标，并重新组织招标。

8.4.1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招标人上限价或采购预算，招标人不能支付的；

8.4.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8.5招标人不向投标人解释未中标的原因，不退还投标文件。

8.6**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为无效标**：

8.6.1投标文件正本及报价单中未加盖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印章的；

8.6.2未按本招标文件规定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8.6.3投标人提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

8.6.4投标人名称或组织结构与资格预审时不一致的；

8.6.5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8.6.6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或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资格（资信） 证明文件的。

8.6.7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本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9.1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详见前附表。

9.2开标时间：详见前附表。

9.3开标地点：详见前附表。

9.4招标人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以后收到的任何投标文件，将予以拒绝， 并原封退回投标人。

绍兴市中心医院医共体齐贤分院

**2020 年 5月 13日**

附件一：投标函

绍兴市中心医院医共体齐贤分院：

我单位认真研究了编号为 的关于 的招标文件，愿意遵守招标文件的所有要求，承担招标文件规定的中标单位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我单位承诺：

1、我单位愿意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所填报的报价承接本采购项目的任务。

2、一旦我单位中标，我们保证按照招标文件和委托方的要求按期保质完成。

3、我单位同意提供按照招标人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完全理解和接受不一定按最低价中标。

4、如果我单位中标，我方将按照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严格履行合同义务。

5、除非另行达成协议并生效，你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函将构成约束你我双方的合同。

6、本供货质量承诺为 。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地址：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致绍兴市中心医院医共体齐贤分院：

##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 （姓名）系 （投标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姓名） （身份证号码）为我公司唯一代理人， 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 项目的招标活动。代理人在投标、开标、评标、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 代理人无转委权。特此委托。

## 投标人：（盖章）

##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 被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三：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  |  |  |  |
| --- | --- | --- | --- |
| 编号 | 项目名称 | 浮动率报价（%） | 备注 |
| 1 |  |  |  |
| 浮动率报价大写：百分之 | | | |

说明：结算时以浮动率计取，浮动率以%为单位，报价精确到小数点后 2 位。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年 月 日

附件四： 投标承诺书

## 绍兴市中心医院医共体齐贤分院：

## 对于 项目，我公司承诺若我公司中标，将严格按招标文件、本咨询方案，做好咨询、跟踪服务工作。并作如下承诺：

## 投标人（盖章）：

##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年 月 日